

市太和医院开出我市首张财政电子票据

本报讯 记者曹雨 通讯员乔丽君报道：以后看病再也不用到收费窗口排队取票了。12月30日，在市太和医院门诊就诊的患者用手机自助获取电子票据时说。当日，市太和医院正式开具出第一张医疗电子票据，成为我市第一家上线财政电子票据医疗机构。当日下午，市财政局(非税局)、市太和医院等单位出席太和医院财政电子票据上线仪式。

据了解，市太和医院于12月30日正式启用财政电子票据系统，门诊挂号、交费获取票据等流程均可线上办理。电子票据的应用既节约了纸张，又方便患者通过手机查看到自己所有看病票据记录并进行保存，大大缩减了患者排队等待时间。患者通过支付宝和微信电子票夹小程序，就能看到自己的医疗收费电子票据，交费人、收款单位、项目名称、项目代码等信息一目了然。

市太和医院总会计师王定章告诉记者，财政电子票据的运用，实现了从手机挂号、线上交费到电子票据推送等“一站式”互联网医疗服务，打通了智慧医疗“最后一公里”，既减少了市民看病就医排队交费次数，免去了费用查询、票据领取及保管的烦恼，也减轻了医院医疗纸质票据管理使用成本，提升了服务效率。



近年来，市太和医院坚持“以患者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不断优化服务流程，改进服务方式，除此外，还推出了线上“互联网医院”，通过微信公众号实现隔空问诊、在线开药。今年9月，市太和医院获评2019年度国家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四级甲等”医院。

郧阳区税务局 推行增值税电子专票

推行增值税电子专票

本报讯 通讯员郭从涛 吴彬翔报道：为全面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提升税收管理服务的信息化水平，今年以来，郧阳区税务局严格依照上级部署，有序推进增值税电子专票电子化工作。一是积极响应上级部署，参与全国税务系统专票电子化试点工作，积极参加省、市、县各级培训会议，学习各试点单位推行电子专票的优秀经验；二是及时宣传相关政策文件，采用办税大厅公告屏滚动宣传等多种方式全方位宣传专票电子化政策。

市住建局 加强预拌混凝土质量监管

加强预拌混凝土质量监管

本报讯 通讯员唐伟 吴琰报道：12月25日上午，市住建局组织召开全市预拌混凝土生产使用质量、绿色生产、扫黑除恶及“双随机一公开”检查通报暨工作座谈会。市住建局建材管理中心、市散装水泥办公室、各县(市)住建局及辖区36家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会议通报了2020年市住建局和市行政审批局联合开展的全市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专项检查“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情况，并安排部署了《关于开展2020年度全市预拌混凝土(砂浆)生产企业质量管理和信用评价考核的通知》精神。

各县市区行业管理部门负责人、企业负责人进行了座谈交流，就今年以来预拌混凝土市场变化所带来的问题以及如何保证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提出意见。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针对相关问题提出建议，要求企业加强宣传和学习，认真落实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预拌混凝土质量管理的通知》精神，确保产品质量；同时要求企业要适应新常态，进一步加强行业自律，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十堰市长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汇通金港”项目1#、2#楼规划核实公示

广大市民：

根据建设项目规划公示的相关要求，现依法对十堰市长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汇通金港”项目进行规划核实公示。如有异议，请于公示期内实名书面向我局反映。

一、项目概况

十堰市长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汇通金港”项目位于十堰市火车站南广场。该项目于2016年11月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证号：建字第2016-091号)及红线图(图号：2016-JG-091号)，项目已实施。经现场核查：该项目1#楼裙楼外立面颜色与规划审批方案不一致，且2#楼1层、2层功能布局调整，具体详见附件。

二、公示地点

- 1、固定现场：项目现场醒目位置；
- 2、新闻媒体：《十堰日报》；
- 3、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http://gczj.shiyang.gov/>

三、公示时间

从《十堰日报》登报之日起7日内

四、联系方式

电话：8102838
电话：8102421
电子邮箱：syghz@163.com
地址：北京北路87号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验收收办

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12月31日

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5批)

2020年12月25日，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十堰市第5批生态环境问题3件(见附件)。我市高度重视，及时分办至各县(市、区)、部门进行处理。现按要求向社会公开。

附表：十堰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5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是否办结
1	[2020]01025	1、郧西县涧池乡董家沟7组，垃圾堆放不合理，随意把生活垃圾倒在山坡上，下雨天垃圾污水直排汉江河里。 2、孤山大坝附近的小型屠宰场，污水直排到汉江河里。	郧西县	水、其他	信访人反映2个事项。 1、信访人反映的涧池乡董家沟7组垃圾污染事项，经调查核实为涧池乡孤山村1组(董家沟口)部分村民将生活垃圾随意倾倒在董家沟口山坡上，生活垃圾随雨水冲入董家沟口水塘内，污水流入汉江河，属实。 2、信访人反映的孤山大坝附近的小型屠宰场，污水直排到汉江河事项，经调查核实为易学兵屠宰点污水采取污水治理措施直排董家沟口水塘内，水塘底部和汉江河连通，污水流入汉江河，属实。	属实	郧西县涧池乡针对反映的相关问题立即牵头进行整改。 1.针对董家沟村垃圾污染问题，涧池乡政府进行了现场督办整改，召开了公益岗(包括保洁员)专题会，强化岗位职责宣传教育，发动村民参与问题整改，同时制定了保洁员考核细则，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2020年12月27日，董家沟口水塘内垃圾已全部清理干净，完成整改。 2.针对孤山大坝小型屠宰场污水污染问题，涧池乡政府、乡舍禽服务中心、董家沟村委会对无证经营的屠宰点实施关停，将存栏的生猪和设备进行清理。2020年12月27日下午已完成关停工作。	无	办结
2	[2020]01026	郧西县城关镇金街烂尾楼后面，餐饮和居民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农田，现已变成污水池，菜地也被污染，污水也无法排出，气味难闻，影响居民生活；柳立公路孤山大坝至孤山电站段老百姓家的粪水、垃圾全部流入汉江河，影响南水北调的水质。	郧西县	水、其他	信访人反映2个事项。 1、信访人反映的郧西县城关镇金街烂尾楼后面餐饮和居民生活污水事项，经调查核实为此地地势较低，因未启动工程建设、疏于管理，致使部分生活污水随雨水流入至此低洼地，属实。 2、信访人反映的孤山大坝至孤山电站污水污染事项，经调查核实为该地行洪检查井和董家沟口水塘距离汉江较近，存在行洪检查井中的污水存在渗入汉江风险，倾倒在汉江边上的生活垃圾存在随雨水带入汉江隐患，属实。	属实	郧西县相关部门针对反映的相关问题立即进行整改。 1.针对郧西县城关镇金街烂尾楼后面污水污染问题，城关镇政府和县城管局联合对此低洼地周边环境卫生进行了全面清理，住建局组织疏通了排涝沟渠及使用抽水泵将该低洼地的污水接入城镇污水管网。经县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该县计划在天河金街布置一座固定泵用于除渣排涝，工程将于2021年1月挂网招标，预计2021年12月底完工，届时将彻底解决该低洼地排水问题。该县已启动老城区污水管网改造工程，工程已挂网招标，计划2021年5月底前完成改造任务。 2.针对孤山大坝至孤山电站污水污染问题，调查处理专班及时调用吸粪车将检查井中汇集的污水转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迅速清理了生活垃圾。涧池乡已经启动了董家沟村、孤山村移民小区污水处理工程项目，污水管网已埋建至孤山村与鸽子岩村交界的董家沟桥头位置，六个配套化粪池已建成，预计2021年3月完工运行。	无	阶段性办结
3	[2020]01027	2017年4月至2019年6月期间，丹江口市胡华峰、丁胜利等人陆续在丹江口市习家店镇金桩堰水库龙家台子、习家店原铁矿厂杨家湾附近违规开山，开凿矿厂和地场占用土地，在未取得采矿许可证的前提下，以尾矿治理为名，组织他人，雇用挖掘机、铲车等工具，分别对龙家台子和杨家湾两处进行违规开采，采取用挖掘机挖表层浮土后取走煤矸石、矿石土，造成植被破坏3万余平方米，矿产资源、生态环境严重破坏，至今也未对矿区进行复垦，私自非法采矿严重违反矿产资源法的规定，未取得采矿许可证擅自开采国家规划实行业务保护的特定矿种，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四十三条。并随意拖欠挖掘机租金、装载机租金、破碎锤配件款、司机工资共计6万余元。甚至在2019年造成一起给矿区送柴油的雇工路途上翻车死亡事故，私自后隐瞒上报也未追究相关责任。有些地方政府干部和相关职能部门不但没有依法查处，反而长期包庇、纵容该团伙非法盗采，甚至在上级有关部门执法检查前为其通风报信，我们在2020年8月份向丹江口市国土资源局纪检监察局反映并要求递交了举报材料，至今没有人与我们见面沟通核实情况，也没有得到相应处理结果、期限的回复。(佐证材料见光盘)	丹江口市	生态	信访人反映5个事项。 1.关于“胡华峰、丁胜利等陆续在习家店镇金桩堰水库龙家台子、习家店原铁矿厂杨家湾附近违规开山，造成植被破坏3万余平方米，至今也未对矿区进行复垦复绿”的问题。此问题属实。2.关于“随意拖欠挖掘机租金、装载机租金、破碎锤配件款、司机工资共计6万元”的问题。此问题属实。3.关于“在2019年造成一起给矿区送柴油的雇工路途上翻车死亡事故，私自后隐瞒上报也未追究相关责任”的问题。出现交通事故情况属实，隐瞒情况不属实。4.关于“有些地方政府干部和相关职能部门不但没有依法查处，反而长期包庇、纵容该团伙非法盗采，甚至在上级有关部门执法检查前为其通风报信”的问题。此问题不属实。5.关于“在2020年8月份向丹江口市国土资源局纪检监察局反映并要求递交了举报材料，至今没有人与我们见面沟通核实情况，也没有得到相应处理结果、期限的回复”的问题。此问题不属实。	属实	1、为彻底消除偷挖盗采矿石、煤矸石的隐患。2020年9月，丹江口市习家店自然资源所在金桩堰水库龙家台子道路上新建了大门，对进山道路进行了封堵、设立了警示标识；下一步在金桩堰水库新建的大门及新兴中部矿业有限公司杨家堡铁矿杨家堡矿区四个位置安装摄像头，做到24小时监控无死角，计划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摄像头安装。 2.关于新兴中部矿业有限公司杨家堡铁矿采矿权未到期，我市依法依规加强管理，要求新兴中部矿业有限公司杨家堡铁矿在采矿许可证获准续延之前，不允许擅自开采；督促新兴中部矿业有限公司杨家堡铁矿在采矿权到期后，依法依规复垦复绿，恢复矿区生态环境。 3.关于随意拖欠租金及司机工资等事项，建议通过司法途径解决。	无	阶段性办结